



上海外国语大学和德国国际教育研究所 合作协议书

上海外国语大学将要成立一个“德国研究中心”，内设一个“德国科学与教育政策研究与文献中心”（参见本协议所附的成立章程）。

德国国际教育研究所承诺，在其能力范围内，对将要成立的“德国科学与教育政策研究与文献中心”提供支持。

为此，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原则

双方在相互达成共识的基础上，就将要成立的“德国科学与教育政策研究与文献中心”，相互提供帮助与支持。

其根本性的目标，除了使研究者有机会接触到相关文献以及德国国际教育研究所的数据库之外，还包括应当实现相应的文献与信息交流，以及教师与专业人员的交流。

双方将联合召开专题会议。

关于合作的具体形式和内容，包括对相关人员及资金调配的后续安排，双方将在具体的项目协议中进行约定。

2. 工作程序

双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的贯彻实施要符合国际科研合作的基本原则。

这意味着，通过本协议，双方将根据参与人员的学术成就进行遴选。如果遴选出的参与人员具有双方都认可的学术和科研能力，任何一方都应对另一方的参与人员予以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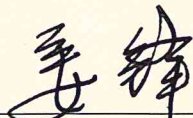
所有参与人员都将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在双方机构的规章范围内，不受任何歧视地开展相关工作。

3. 其他协议

本协议的初始有效期为三年。经双方书面同意，可以延长。

任何一方都有权利，最迟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解除本协议。
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项目、参与人员及经费筹措等问题，将另行制定书面协议。

上海外国语大学



校务委员会主席 姜锋博士

2014年7月17日，于柏林

德国国际教育研究所



所长 扎比内·雷教授、博士

2014年7月17日，于柏林